

标段编号：ZCSP-渭南市-2024-00206-02

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  
(二标段：监理服务)

# 招 标 文 件



新瑞建设有限公司  
Xinrui Construction Co Ltd

采 购 人：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理机构：新瑞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31
第五章 采购人要求 .....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8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北段渭河大街东段南侧（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与五马路十字东侧20米路南）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5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4-00206

项目名称：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50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一标段：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344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39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一标段：渭南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4400000.00	33900000.00

本合同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0日历天（设备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平台运维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合同包2（二标段：监理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6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2-1	监理服务	二标段：渭南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全过程监理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00000.00	600000.00

本合同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0 日历天（项目建设期全过程）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一标段：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本标段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标段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合同包 2(二标段：监理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标段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本标段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一标段：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1）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2）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合同包 2(二标段：监理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通信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2）项目总监须具有通信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且无在监项目。（3）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4）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4月24日至2024年4月29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北段渭河大街东段南侧（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与五马路十字东侧 20 米路南）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30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05月15日 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渭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四室（渭南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西配楼 1 楼北侧）

开标地点：渭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四室（渭南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西配楼 1 楼北侧）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4月24日至2024年4月29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

3.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渭南市临渭区三贤路北段渭南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西配楼

联系方式：0913-293053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瑞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北段渭河大街东段南侧

联系方式：0913-213608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任佩华

电话：17719777728

新瑞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渭南市临渭区三贤路北段渭南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西配楼 电 话：0913-2930538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新瑞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北段渭河大街东段南侧 电 话：0913-2136088
1.1.4	采购项目名称	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
1.1.5	采购目标段	二标段：监理服务
1.1.6	项目实施地点	渭南市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3	最高限价	<u>人民币陆拾万元整（¥600000.00元）</u> 注：各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3.1	招标范围	为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全过程进行监理服务。
1.3.2	监理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0日历天（项目建设期全过程）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基本资格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被授权人参与投标时需提

		<p>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p> <p>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2 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p> <p>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p> <p>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p> <p><b>（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b></p> <p>本标段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b>（三）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b></p> <p>1. 投标人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通信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p> <p>2. 拟派项目总监具有通信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且无在监项目。</p> <p>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p> <p>4.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p> <p>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无 形式：无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不足 15 天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以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2.1.1~2.1.2条款规定为准。
1.12.3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及补遗书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不足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书面形式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24小时内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书面形式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24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能进一步证明自己公司实力等方面的资料
3.2.2	报价方式	按照总价报价，报价一次报出不得更改。不接受备选方案的报价。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无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交纳形式：转账、电汇、保函、支票、汇票、本票等。</p> <p>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捌仟元整（小写：8000.00 元）</p> <p>交纳时间：2024年5月15日09:00:00前</p> <p>交纳要求：</p> <p>①以转账或者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账户按规定向招标文件指定的账户提交投标保证金；</p>

		<p>②以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必须是相关部门认定的具有开具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或商业银行保函。（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将保证金保函原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查验）</p> <p>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  <b>账户名称：新瑞建设有限公司</b>  <b>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渭南乐天花园支行（行号：102797050086）</b>  <b>账 号：2605041319200030511</b></p> <p>注：投标人向银行办理投标保证金汇（转）款时，应在用途栏（备注栏）准确注明<b>项目名称及标段</b>（可简写），由于未按要求准确注明信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p>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无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版 1 份（U 盘一个，电子版投标文件格式为：PDF）
4.1.1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	<p>包封要求：</p> <p>（1）投标文件正本单独包封；</p> <p>（2）投标文件副本单独包封；</p> <p>（3）电子版单独包封，标明项目名称、标段及投标单位名称。</p> <p>投标文件应该密封完整并且应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未密封、</p>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p>标段编号：ZCSP-渭南市-2024-00206-02</p> <p>采购人名称：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标段：监理服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文件</p> <p>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p> <p>在 2024 年 5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p>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 5 月 15日 09 时 00 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渭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四室（渭南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西配楼1楼北侧）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5月15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渭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四室（渭南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西配楼1楼北侧）
5.2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现场检查。 开标顺序：递交投标文件先后顺序的逆序。
5.4	开标会议现场监标人核验原件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人参加投标时需 提供法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 注：1. 投标人开标现场须手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 2. 投标人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递交投标文件，未携带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的，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专家5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 / 3。
7.3	履约保证金	否
7.4.3	监理费用支付方式	监理服务费按照季度及服务总进度分批付款。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资格审查的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资格预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后审
10.2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采购阶段的规定，按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0.3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本标段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10.4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交纳。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收取。
10.5	其他未尽事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1. 总则

###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监理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项目标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监理服务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监理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采购项目的施工单位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本采购项目的施工单位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采购项目的施工单位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

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分包。

###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监理大纲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

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投标函
- (二) 报价表
-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四) 法人授权委托书
- (五) 技术方案
- (六) 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
- (七)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八) 投标人承诺书
- (九)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一) 附件 (如有)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2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 投标人不得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采购人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 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拒绝延长的, 其投标失效, 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 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应当从投标人账户转出。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3.4.4 投标人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招标结束之后将保函原件退回 (退还时间参照3.4.3条款)

3.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 应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中的所有资料, 并加盖单位

鲜章。

3.5.2 “拟派项目总监简历表”应附项目总监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身份证、无在监工程项目的承诺书等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鲜章。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采购人不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监理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采购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和页码，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均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版字样，投标文件应该密封完整并且应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未密封、盖章的投标文件将不予签收。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

受理。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的，采购人可将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投标截止时间；
- (2) 宣布开标纪律；
- (3) 介绍参会人员；
- (4)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情况；
- (5)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6) 由监标人查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证明或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人有效身份证件；

(7)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8) 拆取密封合格的投标文件并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质量标准、监理服务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9) 重申最高投标限价；

(10) 投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1) 投标文件报送评标委员会评审；

(12) 开标结束。

由于本项目标段较多，本次开标程序将按照标段顺序依次进行。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5.4 投标人开评标时须携带原件

投标人开评标时须携带原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评标委员会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3 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4.3 监理费用支付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5)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出现本章第 8.1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属于必须审批的工程项目，

经行政监督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 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 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

**招标文件澄清申请函**

编号：\_\_\_\_\_

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采购人名称）：

经过仔细阅读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二标段：监理服务招标文件后，我方申请对以下问题予以澄清：

1. ....

2. ....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注：投标人要求采购人澄清招标文件有关问题时，适用于本格式。

附件二：

**招标文件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经研究，对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二标段：监理服务招标文件，作如下澄清：

1. ....

2. ....

.....

请收到本通知后以书面形式按招标文件第 2 章附件四格式在\_\_\_\_\_年\_\_\_月\_\_\_日前回复确认，同时将电子扫描件采用邮件方式发送至 xrjszbb@163.com，原件开标现场递交。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注：采购人对招标文件有关问题澄清时，适用于本格式。采购人可根据需要将附件二与附件三内容合并发出。

## 附件三：

## 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经研究，对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二标段：监理服务招标文件，作如下修改：

1. ……

2. ……

……

请收到本通知后以书面形式按招标文件第 2 章附件四格式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回复确认，同时将电子扫描件采用邮件方式发送至 xrjszbb@163.com，原件开标现场递交。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修改时，适用于本格式。

## 附件四：

## 招标文件澄清通知、修改通知确认函

编号：\_\_\_\_\_

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送的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二标段：监理服务招标文件问题\_\_\_\_\_（澄清通知 / 修改通知），我方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通知的主要内容如下：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文件名称及编号），共\_\_\_\_\_（页码总数）（条款总数）；

……

特此确认。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收到招标文件澄清通知或修改通知后，投标人向采购人发出确认函时，适用于本格式。

## 附件五：

## 开标记录表

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二标段：监理服务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元）	质量目标	监理服务期	备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采购人编制的标底			无					

开标结束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注：可以根据招标项目的实际需要对本开标记录表进行适当修改。

## 附件六：

## 中标通知书

编号：\_\_\_\_\_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二标段：监理服务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监理服务期：\_\_\_\_\_日历天。

服务质量：符合\_\_\_\_\_标准。

项目总监：\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日内到\_\_\_\_\_（详细地点）与我方签订监理合同协议书。

特此通知。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印鉴）

年 月 日

附件七:

**中标结果通知书**

编号: \_\_\_\_\_

\_\_\_\_\_ (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 (中标人名称) 于\_\_\_\_\_ (投标日期) 所递交的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二标段: 监理服务投标文件, 确定 (中标人名称) 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方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印鉴)

年 月 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一、总 则

第一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第二条 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第三条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7人，采购人代表2人，其余5人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在评委会中技术、经济类专家人数不少于委员会专家人数的2/3，负责本项目的评标工作。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过程中的记录、联络及评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四条 评委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工程服务对采购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 二、评标程序及评审细则

第五条 评标工作于开标后进行。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一）招标的目标；
- （二）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第六条 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 （一）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二）无重大偏离、保留或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三）通过投标有效性评审；
- （四）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 第七条 评标程序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进行综合评审。满分为100分。

（二）评标标准

#### 1、资格性审查

开标会议结束后，由采购人委派的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

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有关规定，对各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齐全、真实、有效，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1.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1.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1.1.3 资格审查小组认为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存在疑点，要求投标人现场提供原件，投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或其所提供的原件无法证实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文件有效性的；

1.1.4 出现限制投标要求的，投标人投标无效。

资格审查结束后，资格审查小组成员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并告知无效投标人资格审查未通过的原因。

##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一项不合格按无效投标处理。

2.1.1 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1.2 投标文件中项目名称、标段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与本项目不一致，有遗漏；

2.1.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及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1.4 投标报价不符合唯一性要求；

2.1.5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要求不符；

2.1.6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3、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详见综合评审表。

4、除价格因素外，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5、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

（1）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或者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或者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投标人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

(2) 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 (三) 政府采购政策

**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本标段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 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视同小微企业。

3.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视同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 (四) 信用担保

####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1)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 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 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精神, 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 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 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 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 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 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2)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详见附录二“温馨提示”。

## 附表一：

## 资格性评审

（一）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监理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出具，信息真实合法有效，附有法定代表人和被采购人身份证复印件且人证相符（若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会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2 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
6	具有履行合同的说明或承诺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7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声明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标段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需提供以下资格证明资料：		
1	企业资质	投标人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通信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2	项目经理	拟派项目总监具有通信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且无在监项目。（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3	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的转账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信用信息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本项目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期间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电子或纸质方式留存)
5	无控股、管理承诺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有关资格证明材料的证书、证件原件备查。上述相关证件如采用带二维码标识的新版证书,可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必须清晰可辨,能够扫码识别。		

附表二:

## 符合性评审

序号	项目内容	审查条件
1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应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报名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署、盖章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4	报价唯一	投标文件中只允许有一个有效投标报价,且没有超过最高限价
5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监理服务期	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 综合评标

##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 (总计 100 分)

技术部分	60 分
------	------

商务部分	20 分
------	------

投标报价	20 分
------	------

##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 1、技术部分评分标准（6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说明
1	监理大纲 (60分)	6分	监理工作目标及监理依据： 合理、全面、科学[3-6]分； 较合理、较科学、较全面[0-3)分。
2		6分	监理工作程序： 合理、全面、科学[3-6]分； 较合理、较科学、较全面[0-3)分。
3		6分	监理工作制度（含公司及现场）： 合理、全面、科学[3-6]分； 较合理、较科学、较全面[0-3)分。
4		6分	实施四控制的方法及措施（质量、投资、进度、安全）： 合理、全面、科学[3-6]分； 较合理、较科学、较全面[0-3)分。
5		6分	重点部位及关键工序的控制方法： 合理、全面、科学[3-6]分； 较合理、较科学、较全面[0-3)分。
6		6分	信息、合同管理的方法及措施： 合理、全面、科学[3-6]分； 较合理、较科学、较全面[0-3)分。
7		6分	监理设施、设备、仪器配置： 合理、全面、科学[3-6]分； 较合理、较科学、较全面[0-3)分。
8		6分	文明安全施工保障监理措施： 合理、全面、科学[3-6]分； 较合理、较科学、较全面[0-3)分。
9		6分	项目管理资料的管理： 合理、全面、科学[3-6]分； 较合理、较科学、较全面[0-3)分。
10		6分	监理工作质量保障措施： 合理、全面、科学[3-6]分； 较合理、较科学、较全面[0-3)分。

### 2、商务部分及报价评分标准（4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说明
一	监理投标报价	20分	
1	投标报价	20分	投标基准价的确定：经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符合性审查合格后，投标价格最低为评标基准价，得20分。投标报价大于最高限价的，为无

			效报价，应作为废标处理。 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 × 100
二	商务部分	20分	
1	类似业绩	5分	投标人自2021年3月以来完成过类似业绩，每有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	合理化建议	5分	依据项目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得（0-5]
3	人员配备	10分	1. 项目配备人员中（项目总监除外）每具有一个相关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 2. 项目团队其他配备人员安排合理、责任分工明确，项目部组织架构设置合理，根据响应情况的优劣程度赋0-6分。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 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 (二标段：监理服务)

##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人（委托人）：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标人（监理人）：

签订地点：

标段编号：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采购人（委托人）：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标人（监理人）：

根据 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
2. 标段名称：二标段： 监理服务；
3. 服务地点：渭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4. 项目概况：贯彻落实渭南市全域推进海绵城市示范城市建设整体方针，利用模型、孪生等技术手段，建设以海绵城市、防汛排涝、城市生命线三大版块为业务专题的渭南市海绵城市智慧海绵综合管控平台，实现海绵城市考核监测评价与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管理单位城市防汛应急指挥能力和城市生命线安全监管能力，协助渭南海绵城市建设和城市发展发挥长效和示范效应。建设内容包括监测感知、基础设施、数据资源、服务支撑、业务应用、交互展示、智慧管控中心等7项核心内容；
5. 监理范围：为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全过程进行监理服务。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招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文件；

## 5. 其他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服务期限：\_\_\_\_\_。

## 五、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注册号：\_\_\_\_\_。

## 六、签约酬金

(一) 签约酬金（大写）：\_\_\_\_\_（¥：\_\_\_\_\_元）。

(二) 支付方式：监理服务费按照季度及服务总进度分批付款。

## 七、监理人义务与责任：

1、监理人需组建现场监理项目部，提供组成监理机构主要成员名单，上述人员均应具有相应监理资格。

2、监理人负责编写所有相关监理资料，定期向采购人报告监理工作，并负责本项目工程资料管理等相关工作。

3、监理人负责组织并主持监理例会，与采购人工程技术人员通力合作，共同完成工程现场监理工作。

4、在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有关方同意，不得泄露与本工程、本合同有关的保密资料。在保修期内，若需监理人维修、返工等，监理人应有监理义务。

5、监理人在其职员不得接受监理工程项目施工监理人（包括分包人、实际施工人）的任何报酬或者经济利益或非经济利益。

## 八、采购人义务与责任：

1、采购人负责工程建设的外部关系协调。为监理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2、采购人应当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向监理人提供与工程有关的监理工作所需要的工程资料。

3、采购人应当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内就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一切事宜作出书面决定。

4、采购人应当将授予监理人的监理权力，以及采购人主要成员的职能分工、监理权限及时书面通知已选定的承包合同的监理人，并在与第三人签订的合同中予以明确。

5、采购人应向监理人提供办公用房等基本办公设施。

## 九、监理人权利：

1、审批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按照保质量、保工程和降低成本的原则，

向监理人提出建议，并向采购人提出书面报告。

2、征得采购人同意后，监理人有权发布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但应当事先向采购人报告。

3、工程上使用的材料和施工质量的检验权。对于不符合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及国家质量标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有权和有义务通知监理人停止使用；对于不符合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工序、分部、分项工程和不安全施工作业，有权和有义务通知监理人停工整改、返工。监理人得到监理人复工令后才能施工。

5、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权，以及工程实际竣工日期提前或超过工程施工合同规定的竣工权限的签订权。

6、在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格范围内，工程款支付的审核和签认权，以及工程结算的复核确认与否决权。

7、当采购人和监理人发生争议时，监理人应根据自己的职能，以独立的身份判断，公正地进行调解。当双方的争议由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或仲裁机构仲裁时，应当提供作证的事实材料。

#### **十、采购人权利：**

1、采购人有选定工程总监理人，以及与其订立合同的权利。

2、采购人有对工程规模、设计标准、规划设计、生产工艺设计和设计使用功能要求的认定权，以及对工程设计变更的审批权。

3、监理人调换总监理工程师需事先经采购人同意。

4、当采购人发现监理人员不按监理合同履行监理职责，或与监理人串通损害采购人或工程的，采购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更换监理人员，直到终止合同并要求监理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或连带赔偿责任。

#### **十一、其他：**

1、因违反或终止本合同而引起的对对方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主管部门协调，如仍未能达成一致时，提交本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本合同经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两份，剩余提供有关部门，具同等法律效力。

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监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章 监理要求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
- 2、项目服务地点：渭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 3、监理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0 日历天（项目建设期全过程）
- 4、项目概况：

贯彻落实渭南市全域推进海绵城市示范城市建设整体方针，利用模型、孪生等技术手段，建设以海绵城市、防汛排涝、城市生命线三大版块为业务专题的渭南市海绵城市智慧海绵综合管控平台，实现海绵城市考核监测评价与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管理单位城市防汛应急指挥能力和城市生命线安全监管能力，协助渭南海绵城市建设和城市发展发挥长效和示范效应。建设内容包含监测感知、基础设施、数据资源、服务支撑、业务应用、交互展示、智慧管控中心等 7 项核心内容。

### 二、监理范围

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全过程

### 三、监理工作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质量控制程序、方法及措施；进度控制程序、方法及措施；费用控制程序、方法及措施；施工协调程序、方法及措施；其他有关的监理工作。

### 四、监理工作要求

为项目建设内容开展监理并形成监理报告，主要监理工作内容如下：

（1）监测感知、基础设施、数据资源、服务支撑、业务应用、交互展示、智慧管控中心监理工作；

（2）项目建设过程资料收集与整理；

（3）分项目监理报告编制等；

（4）按照合同和相关监理法规，完成相关工作。

（5）监理工作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控制程序、方法及措施；进度控制程序、方法及措施；费用控制程序、方法及措施；施工协调程序、方法及措施；其他有关的监理工作。

（6）监理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监理工作内容；验收阶段监理工作内容；项目监理机构要求；要求提供项目监理部组织机

构图；项目监理部组织机构主要职责；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配备要求；要求提供详细的拟派驻本工程的项目监理部监理人员名单及简历；要求有详细的监理机构人员分工及岗位职责。

### 五、监理工作程序

根据项目特点和实际情况，制订主要监理工作流程，应包括但不限于：

- (1) 监理工作总流程图
- (2) 施工阶段监理工作程序
- (3) 图纸会审程序
- (4) 施工组织设计审批程序（施工技术方案比照审批）
- (5) 施工阶段质量控制程序（图框中凡没注明执行者的，皆为承包单位）
- (6) 施工阶段进度控制程序
- (7) 施工阶段投资控制程序
- (8) 工程变更处理程序
- (9) 工程竣工验收程序
- (10) 工程质量事故处理程序
- (11) 隐蔽工程质量控制程序

### 六、其它监理程序

- (1) 合同管理、工程变更监理工作程序
- (2) 工期延期、费用索赔处理程序
- (3) 合同争议处理程序
- (4) 文件、信息管理程序及方法
- (5) 提供详细完整的监理工作制度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标段编号：ZCSP-渭南市-2024-00206-02

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

(二标段：监理服务)

#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 投标函
- 二、 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 三、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五、 技术服务方案说明
- 六、 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
- 七、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八、 投标人承诺书
- 九、 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 附件（如有）

## 一、投标函

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二标段：监理服务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项目总监：\_\_\_\_\_，监理服务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服务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 90 日历天（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不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本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年 月 日

### 投标函附录 商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 (响应/不响应)	响应说明
1	监理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0 日历天 (项目建设期全过程)		
2	质量标准	合格		
3	付款方式	监理服务费按照季度及服务总进度 分批付款。		
4	合同条款	招标文件第四章		
5	.....			

注：

1. 响应说明填写：若优于投标要求的内容具体填写。
2. 表格不够用，各投标人可按此表复制。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采购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

二标段：监理服务

标段编号：ZCSP-渭南市-2024-00206-02

单位：元

投标总价 (元)	监理服务期	质量标准	投标保证金 (元)	备注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说明：1. 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2. 报价包含工程实施所需劳务费、机械费、材料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3.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为方便开标唱价，开标一览表除投标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单独放在一个信封中。在封袋上标明项目名称、标段、投标人名称、在\*\*\*\*年\*\*\*\*月\*\*\*\*日\*\*\*\*时开标前不得启封，“开标一览表”字样，封袋封口处应加贴封条，单独递交；（该单独密封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必须与投标文件正本中的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投标报价一致，若不一致，则以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表 1

##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

二标段：监理服务

共 页，第 页

序号	分项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计 (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				
总价：人民币 (¥ )					

注：1. 本表中的“总报价”与“开表一览表”中的“总报价”一致。表中具体内容由投标人根据实际报价情况填写。

2. 报价包含工程实施所需劳务费、机械费、材料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 四、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及职务）为我公司签署本工程的投标文件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二标段：监理服务的招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职 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2、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技术方案

### （一）监理大纲

监理大纲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项目监理机构及人员组成；
2. 监理工作目标及监理依据；
3. 监理工作程序；
4. 监理工作制度（含公司及现场）
5. 实施四控制的方法及措施（质量、投资、进度、安全）；
6. 信息、合同管理的方法及措施；
7. 重点部位及关键工序的控制方法；
8. 监理设施、设备、仪器配置；
9. 文明安全施工保障监理措施；
10. 监理资料的管理；
11. 监理工作质量保障措施；
12. 合理化建议。



**(三)、拟派项目总监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监理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采购人及联系电话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后附项目总监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身份证等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红色公章。

## 项目总监无在监承诺

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二标段：  
监理服务的项目总监\_\_\_\_\_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监项目的总监。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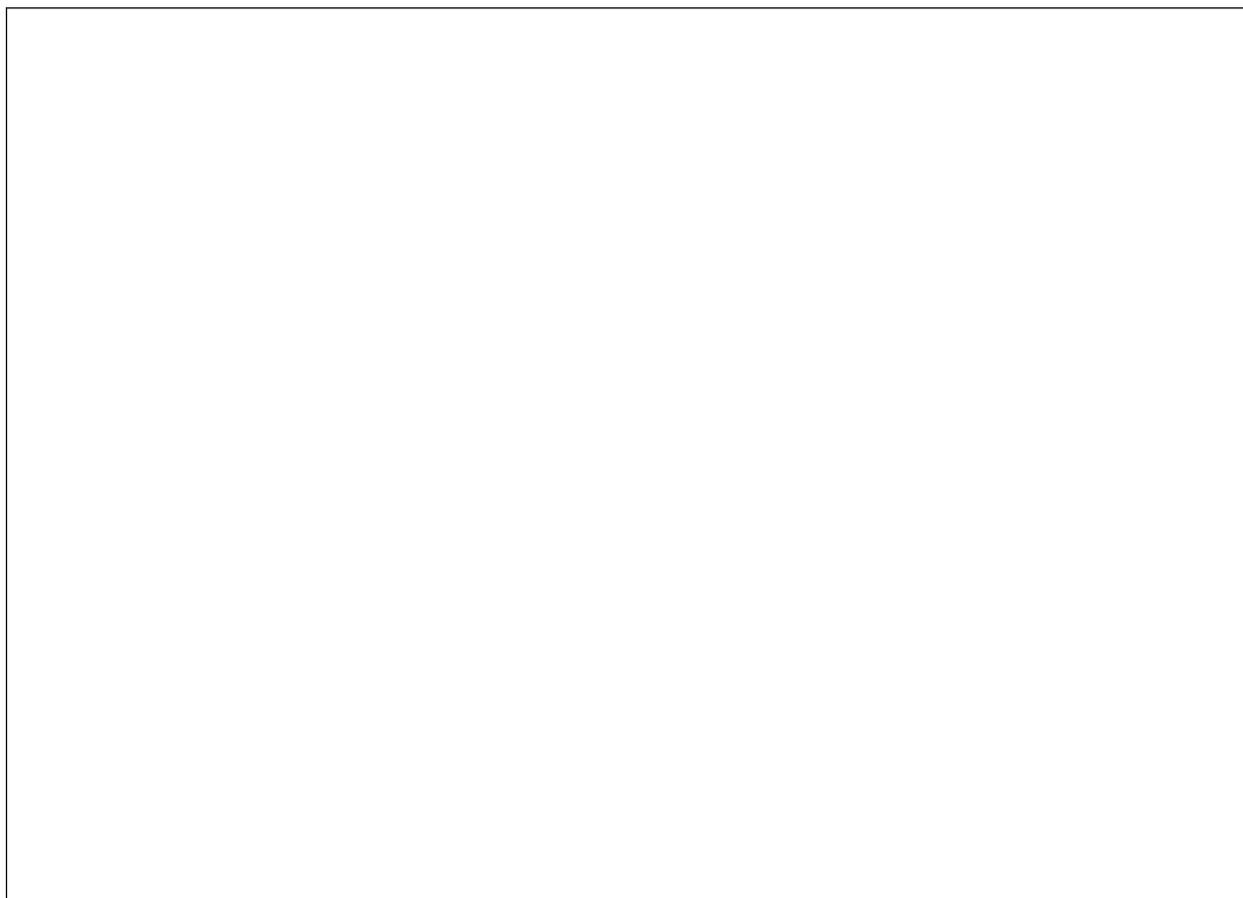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拟投入本项目监理机构框图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近3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2021年3月至投标截止)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电话	
合同价格	
监理服务期限	
监理内容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1、投标人应随此表附上相关的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2、如有多个类似项目，可按此表格扩展。

## (七)、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六、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无 重大违法纪录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固定资产	万元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净资产	万元	职工总数	人	
财务状况	年份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其他补充说明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投 标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号码：\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七、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一）基本资格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被授权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2 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标段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通信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2. 拟派项目总监具有通信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且无在监项目。（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转账凭证或保函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格式自拟，加盖单位鲜章）

## 八、投标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标段名称）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4、我方已阅读了《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并领会了文件的精神。因违反文件规定所产生的后果由我方自行承担。

投标人：\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采购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九、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投标小组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投标小组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采购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渭南市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服务项目二标段：监理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渭南智慧海绵城市综合管控平台建设全过程监理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十一、附件（如有）

### 1、监狱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注：非监狱企业可不填写此表。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人）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填写此表。

**附录一：****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 附录二：

### 温馨提示

为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行政服务效能，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积极不断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渭南市政府采购项目已全面推行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该政策能够有效帮助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企业依托政采项目开展融资服务，进一步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坚持“财政引导，市场运行，银企自愿，互惠共赢”的原则。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相关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将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本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并办理相关业务。具体供应商融资申请操作手册可登录以下网址查询：<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article/bzsc/127>。

## 渭南市信用融资合作银行联系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	联系电话
1	建设银行	田宇	17791059890 0913-2083572
2	浦发银行	孙哲龙 蒙波	13892383911 15249035320
3	中信银行	杨洋 耿浩	18191815559 13193388328
4	兴业银行	权奥星	15706090239
5	工商银行	张欢	15229730006
6	长安银行	李华	13335331958
7	邮储银行	张萱	13028431555 18091365182

注：中标人如需在渭南市办理融资贷款服务的，可联系以上任意一家银行申请办理相关业务。